

哈尔滨音乐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要求

复试考核	所属系别	招生学科专业	研究方向	复试科目	内容要求	分数要求
专业能力考核	艺术学系	130100 艺术学	艺术美学、艺术心理学、艺术管理学、中国艺术史、西方艺术史	专业笔试	一、考试内容：艺术美学方向考核《艺术美学基础》科目、艺术心理学方向考核《艺术心理学》科目、艺术管理学方向考核《艺术管理学》科目、中国艺术史方向考核《中国艺术史》科目、西方艺术史方向考核《西方艺术史》科目 二、考试要求：详见具体考试科目大纲。 三、考试方式：闭卷笔试。 四、考试时长：3 小时。	复试科目满分为 150 分,得分按照满分 4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40%),合格线为 28 分。
				专业面试	一、考试内容： 1. 考生介绍本科阶段学习与科研经历; 2. 考生现场随机抽取题签,并依照题目内容对本专业某一基本理论或相关问题进行论述或评论; 3. 考生陈述攻读硕士期间研究设想。 二、考试要求：语言表达顺畅,条理清晰,结构完整,论据充分,材料可靠详实,结论有价值,有一定的理论深度,并能与实践紧密结合。 三、考试方式：口试。 四、考试时长：20 分钟。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5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50%),合格线为 35 分。
	音乐学系	130100 艺术学	中国近现代音乐史、中国古代音乐史、西方音乐史、音乐人类学、音乐美学	专业笔试	一、考试内容：中国近现代音乐史方向考核《中国音乐通史 A》科目、中国古代音乐史方向考核《中国音乐通史 B》科目、西方音乐史方向考核《西方音乐史》科目、音乐人类学方向考核《音乐人类学基本理论》科目、音乐美学方向考核《音乐美学基础理论》科目。 二、考试要求：详见具体考试科目大纲。 三、考试方式：闭卷笔试。 四、考试时长：3 小时。	复试科目满分为 150 分,得分按照满分 4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40%),合格线为 28 分。
				专业面试(含音乐才艺展示)	一、考试内容： 1. 汇报本科学习情况、发表论文、科研立项; 2. 由考试小组现场设计问题、做成题签,考生随机抽取回答问题; 3. 请考生自己表述对所报考研究方向的设想; 4. 演奏或者演唱一首音乐作品。 二、考试要求：语言表达顺畅,条理清晰,结构完整,论据充分,材料可靠详实,结论有价值,有一定的理论深度,并能与实践紧密结合。演唱如需钢琴伴奏请自带;演奏乐器除钢琴外,请自带。 三、考核时长：20 分钟。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5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50%),合格线为 35 分。

专 业 能 力 考 核	作 曲 系	130100 艺术学	作曲技术理论 研究 （复 调、曲 式、和 声）	专业笔试	一、 考试内容： 作曲技术理论研究（复调）方向考核《专业主科（复调写作）》科目、作曲技术理论研究（曲式）方向考核《专业主科（曲式分析）》科目、作曲技术理论研究（和声）方向考核《专业主科（和声写作）》科目。 二、 考试要求： 详见具体考试科目大纲， 三、 考试方式： 闭卷笔试。 四、 考试时长： 3 小时。	复试科目满分为 15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50 分进行 折合（分值占比 50%）， 合格线为 30 分。	
			专业面试 （含钢琴 演奏）	一、 考试内容： 1. 专业知识问答。 2. 钢琴演奏：要求车尔尼 299 及以上程度 2 首作品，其中奏鸣曲快板乐章或乐曲 1 首，复调乐曲 1 首,需背谱演奏且能够表达作品内容。 二、 考试时间： 20 分钟。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40 分进行 折合（分值占比 40%）， 合格线为 30 分。		
		135200 音乐	乐队指 挥	专业主科 （乐队指 挥）	一、 考试要求： 考生应具有乐队指挥理论知识和技能，了解乐队指挥的发展动向，掌握乐队指挥的技能，一定程度地了解 20 世纪后的管弦乐队音乐作品；对所学知识和技能能够灵活应用，能对相关资料和实际问题进行分析，并做出准确的判断，达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目的。 二、 考试内容： 指挥乐队作品三首，中、外和现代管弦乐队作品各一首（管弦乐队由双钢琴代替）。 三、 考试大纲： 1. 中、外作品均为调性音乐作品；2. 现代管弦乐队作品，中、外作品不限，有调性、无调性均可；3.3 首作品至少有一首为结构较长大的作品。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50 分进行 折合（分值占比 50%）， 合格线为 30 分。	
				专业面试 （含视唱、 听音；含钢 琴演奏和 可加试其 他西洋管 弦乐器）	一、 考试内容： 1. 专业知识问答。 2. 视唱、听音口试。 3. 乐器演奏 （1）钢琴演奏（必考）：要求车尔尼 299 及以上程度 2 首作品，其中奏鸣曲快板乐章或乐曲 1 首，复调乐曲 1 首，需背谱演奏且能够表达作品内容。 （2）西洋管弦乐器演奏（可加试，非必考项），1 首乐曲，风格、程度不限。 二、 考试时间： 30 分钟。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40 分进行 折合（分值占比 40%）， 合格线为 30 分。	

专业 能力 考核	作曲 系	135200 音乐	作曲	专业笔试	一、考试内容： 作曲方向考核《专业主科（作曲）》科目。 二、考试要求： 详见具体考试科目大纲， 三、考试方式： 闭卷笔试。 四、考试时长： 3 小时。	复试科目满分为 150 分，得分按照满分 5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50%），合格线为 30 分。
				专业面试 （含钢琴演奏）	一、考试内容： 1. 专业知识问答。 2. 钢琴演奏：要求车尔尼 299 及以上程度 2 首作品，其中奏鸣曲快板乐章或乐曲 1 首，复调乐曲 1 首，需背谱演奏且能够表达作品内容。 二、考试时间： 20 分钟。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4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40%），合格线为 30 分。
			电子音乐制作	专业主科 （电子音乐制作）	一、考试目标： 考生应具有作曲技术理论知识和技能，了解电子音乐制作的发展动向，掌握电子音乐制作的技能，了解音乐制作工作流程；对所学知识和技能能够灵活应用，能对相关资料和实际问题进行分析，并做出准确的判断，达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目的。 二、考试要求： 现场根据所给旋律，在计算机软硬件平台上完成制作。作品长度不少于 2 分钟，考试时间为 4 小时。 1. 硬件平台:MAC; 2. 软件平台:音乐制作宿主软件 Cubase Pro、Logic Pro、Protools 和各自原厂自带音源及原厂自带效果插件; 3. 提交工程文件及音频文件（格式为 WAV）。 注意：考试所用软件和硬件均需自带。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5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50%），合格线为 30 分。
				专业面试 （含钢琴演奏和可加试其他乐器）	一、考试内容： 1. 专业知识问答。 2. 乐器演奏：（1）钢琴演奏（必考）：要求车尔尼 299 及以上程度 2 首作品，其中奏鸣曲快板乐章或乐曲 1 首，复调乐曲 1 首，需背谱演奏且能够表达作品内容。（2）其它乐器演奏（可加试，非必考项），1 首乐曲，风格、程度不限。 二、考试时间： 25 分钟。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4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40%），合格线为 30 分。
			视唱练耳	专业主科 （听写）	一、考试内容： 1. 听记单个音程、和弦（单谱表或大谱表形式）；2. 听记大谱表四声部和弦连接（含一级关系转调、变属和弦等）；3. 听记单声部及多声部旋律（含变化音、离调、转调等）。 二、考试时间： 60 分钟。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5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50%），合格线为 30 分。
				专业面试 （含钢琴演奏和视唱）	一、考试内容： 1. 专业知识问答。 2. 钢琴演奏：要求车尔尼 299 及以上程度 2 首作品，其中奏鸣曲快板乐章或乐曲 1 首，复调乐曲 1 首，需背谱演奏且能够表达作品内容。 3. 视唱：（1）看谱即唱含带伴奏单声部与二声部视唱曲；（2）在指定音上构唱和弦，包括三和弦、七和弦原位及转位（单谱表或大谱表形式）。 二、考试时间： 25 分钟。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4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40%），合格线为 30 分。

专业 能力 考核	声乐 歌剧 系	130100 艺术学	声乐歌 剧表演 理论研 究	声乐作品 演唱	考试内容： 美声： 需要准备四首曲目，必备三首曲目。其中：中国作品一首，德奥艺术歌曲一首，外国歌剧咏叹调一首，其余自备一首。 *歌剧咏叹调必须用原文原调演唱，钢琴伴奏请自带。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2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20%）。
				专业面试	考试内容： 音乐常识和音乐基础知识。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7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70%），合格线为 49 分。
		135200 音乐	声乐演 唱（美 声）	专业主科 （声乐演 唱）	考试内容： 美声： 需要准备六首曲目，必备三首曲目。其中：中国作品一首，德奥艺术歌曲一首，外国歌剧咏叹调一首，其余自备三首。 *歌剧咏叹调必须用原文原调演唱，钢琴伴奏请自带。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9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90%），合格线为 67.5 分。
专 业 能 力 考 核	民 族 声 乐 系	130100 艺术学	民族声 乐表演 理论研 究	声乐作品 演唱	考试内容： 民族： 演唱三首作品：传统民歌或改编民歌、中国歌剧选曲、艺术歌曲或创作歌曲。 *钢琴伴奏请自带。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2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20%）。
				专业面试	考试内容： 音乐常识和音乐基础知识。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7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70%），合格线为 49 分。
		135200 音乐	声乐演 唱（民 声）	专业主科 （声乐演 唱）	考试内容： 民族： 演唱四首作品：传统民歌或改编民歌、古曲或中国戏曲、中国歌剧选曲、艺术歌曲或创作歌曲。 *钢琴伴奏请自带。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9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90%），合格线为 67.5 分。
			声乐演 唱（流 行）		考试内容： 流行： 演唱不同风格（包括摇滚（rock）、爵士（jazz）、节奏布鲁斯（R&B）、乡村音乐（country）、蓝调（blues）、音乐剧（musical）、中国风（Chinese pop）、拉丁（Latin）、索尔（Soul）、民谣风格（folk）等）流行歌曲 4 首，至少包括 1 首中文歌曲和 1 首英文歌曲。 *伴奏采用考生提供 MP3 格式伴奏文件形式。	

专 业 能 力 考 核	管 弦 系	130100 艺术学	舞 蹈 理 论 研 究	舞 蹈 剧 目 表 演	考试内容： 1. 舞蹈技能：跳、转、翻、控制综合性组合，时长 2 分钟之内； 2. 剧目表演：民族民间舞、古典舞、现代舞表演性组合或独舞作品（舞种不限），时长 3 分钟之内。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60 分进行 折合（分值占比 60%）， 合格线为 42 分。
			舞 蹈 理 论 研 究	专 业 面 试	考试内容： 1. 舞蹈理论相关知识； 2. 表达及综合能力。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30 分进行 折合（分值占比 30%）。
			管 弦 乐 器 表 演 理 论 研 究（大 提 琴）	器 乐 作 品 演 奏	考试内容： 管弦乐器： 1. 技巧性练习曲一首； 2. 大型协奏曲任选一个乐章（自古典时期以后，包括古典时期作品）； 3. 奏鸣曲或乐曲演奏（奏鸣曲任选一个乐章或演奏包括慢板乐章在内的两个乐章，乐曲时长不少于 5 分钟）。 注：考试时由考官指定演奏曲目片段或全部曲目。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20 分进行 折合（分值占比 20%）。
				专 业 面 试	考试内容： 1. 器乐表演与学术研究的相关专业基础理论知识考察； 2. 回答考试小组提出的其他问题。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70 分进行 折合（分值占比 70%）， 合格线为 49 分。

专业能力考核	管弦系	135200 音乐	管弦乐器表演 (圆号、长号、小提琴、双簧管、单簧管、长笛、竖琴、大提琴、萨克斯、小号)	专业主科 (器乐演奏)	考试内容: 圆号: 1. 古典奏鸣曲或协奏曲一首; 2. 浪漫时期乐曲一首; 3. 现代时期乐曲一首。(演奏三首乐曲, 其中一首必须完整演奏, 其他二首现场指定演奏其中某个乐章或主要乐段。有钢琴声部的作品必须带有钢琴合作演奏, 钢琴伴奏自带) 长号: 1. 浪漫时期乐曲两首; 2. 现代时期乐曲一首。(演奏三首乐曲, 其中一首必须完整演奏, 其他二首现场指定演奏其中某个乐章或主要乐段。有钢琴声部的作品必须带有钢琴合作演奏, 钢琴伴奏自带) 小提琴: 1. 任选巴赫无伴奏奏鸣曲与组曲一个乐章; 2. 任选帕格尼尼随想曲或维尼亚夫斯基随想曲一首; 3. 任选奏鸣曲第一、二乐章, 可选无伴奏奏鸣曲, 不包括巴赫无伴奏; 4. 任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二、三乐章, 或大型音乐会技巧性乐曲一首。(注: 考生第3项与第4项所选题目需体现不同时期和流派, 单乐章作品需准备全曲, 多于三个乐章的作品需演奏第一、二乐章; 除现代派作品和奏鸣曲外, 需背谱演奏; 自带钢琴伴奏; 考试时可由主考官指定演奏部分或完整作品。) 双簧管: 1. 古典奏鸣曲或协奏曲一首; 2. 浪漫时期乐曲一首; 3. 现代时期乐曲一首。(演奏三首乐曲, 其中一首必须完整演奏, 其他两首现场指定演奏其中某个乐章或主要乐段。有钢琴声部的作品必须带有钢琴合作演奏, 钢琴伴奏自带。) 单簧管: 1. 古典奏鸣曲或协奏曲一首; 2. 浪漫时期乐曲一首; 3. 近现代时期乐曲一首。(演奏三首乐曲, 其中一首必须完整演奏, 其他两首现场指定演奏其中某个乐章或主要乐段。有钢琴声部的作品必须带有钢琴合作演奏, 钢琴伴奏自带。) 长笛: 1. 古典奏鸣曲或协奏曲一首; 2. 浪漫时期乐曲一首; 3. 现代时期乐曲一首。(演奏三首乐曲, 其中一首必须完整演奏, 其他两首现场指定演奏其中某个乐章或主要乐段。有钢琴声部的作品必须带有钢琴合作演奏, 钢琴伴奏自带。) 竖琴: 1. 技巧性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 Pozzoli); 2. 大型乐曲一首(包括奏鸣曲, 组曲, 变奏曲. 其中奏鸣曲可演奏一个乐章); 3. 自选一首与第二项不同风格的乐曲; 4. 自选协奏曲一个乐章。 大提琴: 1. 技巧性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 Popper); 2. 《巴赫大提琴无伴奏组曲》前奏曲和该组曲中另外一首舞曲(限从第2组曲至第6组曲中选择); 3. 大型协奏曲任选一个乐章(自古典时期以后, 包括古典时期作品, 需自带钢琴伴奏); 4. 奏鸣曲, 任选一个乐章或演奏包括慢板乐章在内的两个乐章。(要求曲目从贝多芬的5首奏鸣曲中选曲, 或从浪漫时期及以后的音乐时期选择, 例如门德尔松、勃拉姆斯、肖邦、德彪西等, 需自带钢琴伴奏)。 萨克斯: 1. 印象派时期的奏鸣曲或协奏曲一首; 2. 浪漫派时期乐曲一首; 3. 巴洛克时期乐曲一首。(演奏三首乐曲, 其中一首必须完整演奏全部乐章, 其他两首现场指定演奏其中某个乐章或主要乐段。有钢琴声部的作品必须带有钢琴合作演奏, 钢琴伴奏自带。) 小号: 1. 高级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 Chalier 超技巧练习曲); 2. 大型协奏曲一首(限巴洛克、古典或浪漫时期); 3. 现代音乐时期乐曲一首。(共演奏三首作品, 高级练习曲需要完整演奏; 其他两首作品, 一首必须完整演奏, 另一首现场指定演奏其中某个乐章或主要乐段。有钢琴声部的作品必须带有钢琴合作演奏, 钢琴伴奏自备)。 注: 考试时由考官指定演奏曲目片段或全部曲目。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9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90%), 合格线为 67.5 分。
--------	-----	--------------	--	----------------	--	--

专业 能力 考核	民乐 系	135200 音乐	民族乐 器表演 (二胡、 板胡、扬 琴、琵琶、 笙、打击 乐、三弦、 唢呐、古 筝、竹笛) 、乐队演 奏(竹笛、 阮、柳琴)	专业主科 (器乐演奏)	考试内容: 二胡、板胡: 考生准备四首作品(分为两组) 第一组: 传统乐曲或风格性乐曲两首; 第二组: 中、大型作品, 现代创作作品两首。考试现场在两组作品中各抽取一首演奏, 总时长应控制在 15 分钟内, 主考官有权节选乐曲段落。 扬琴: 考生准备四首作品(分为两组), 第一组风格性作品两首, 第二组技术技巧性作品两首。考试现场在两组作品中各抽取一首演奏, 总时长应控制在 15 分钟内, 主考官有权节选乐曲段落。 琵琶: 考生需准备四首作品(分为两组), 第一组作品为两首传统乐曲(版本不限)。第二组为近现代技巧性作品两首, 其中一首为刘德海创作乐曲。考试现场在两组作品中各抽取一首演奏。 笙: 考生需准备四首作品(分为两组), 第一组风格性作品两首, 第二组技术技巧性作品两首。考试现场在两组作品中各抽取一首演奏, 总时长应控制在 15 分钟内, 主考官有权节选乐曲段落。 打击乐: 考生需准备五首作品演奏。1、指定中国民族打击乐曲目(在 two 首乐曲中选择一首演奏): 《大曲》作曲: 周龙。《太阳》作曲: 关乃忠。2、中国打击乐器: 自选排鼓或大堂鼓乐曲一首、自选板鼓乐曲一首演奏。3、西洋打击乐器: 自选小军鼓乐曲一首、马林巴乐曲一首演奏。主考官有权节选乐曲段落。 三弦: 考生需准备四首作品(分为两组), 第一组风格性作品两首, 第二组技术技巧性作品两首。考试现场在两组作品中各抽取一首演奏, 总时长应控制在 15 分钟内, 主考官有权节选乐曲段落。 唢呐: 考生需准备四首作品演奏。1. 传统曲目两首(两首中抽一首、曲目自选)。2. 近现代创作曲目两首(规定曲目中选: 《乡音》、《关中情》)。主考官有权节选乐曲段落。 古筝: 考生准备四首作品(分为两组), 第一组为 1980 年以后创作(含移植或改编)的乐曲两首, 第二组为不同地域风格的传统乐曲两首。考试现场在两组作品中各抽取一首演奏, 总时长应控制在 15 分钟内, 主考官有权节选乐曲段落。 竹笛: 考生需准备四首作品(分为两组), 第一组风格性作品两首, 第二组技术技巧性作品两首。考试现场在两组作品中各抽取一首演奏, 总时长应控制在 15 分钟内, 主考官有权节选乐曲段落。 *所有乐件可自带伴奏, 伴奏人数不超过 1 人。 乐队演奏: 考生须准备四首作品, 分为两组, 现场每组各抽取一首, 总时间控制在 15 分钟以内, 考官有权节选乐曲段落。 竹笛专业方向: 第一组风格性作品两首, 第二组技术技巧性作品两首。 阮、柳琴专业方向: 第一组两首风格性作品, 第二组两首技术技巧性作品。 *所有乐件可自带伴奏, 伴奏人数不超过 1 人。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9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90%), 合格线为 72 分。
----------------	---------	--------------	---	----------------	---	--

专业 能力 考核	钢 琴 系	130100 艺术学	钢 琴 表 演 理 论 研究	器乐作品 演奏	考试内容： 1. 高级练习曲一首（选自肖邦，李斯特，拉赫玛尼诺夫）； 2. 巴赫前奏曲与赋格一首（选自巴赫平均律钢琴曲集）； 3. 奏鸣曲快板乐章一首（选自海顿，莫扎特，贝多芬的钢琴奏鸣曲集）或以上三位作曲家的钢琴变奏曲和幻想曲； 4. 大型浪漫派曲目一首（10 分钟以上）。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20 分进行 折合（分值占比 20%）。
			专业面试	考试内容： 1. 器乐基础知识以及对专业方向的思考；2. 回答考核小组提问。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70 分进行 折合（分值占比 70%）， 合格线为 49 分。	
		135200 音乐	钢 琴 表 演	专业主科 （钢琴演 奏）	考试内容： 1. 技巧性钢琴练习曲一首，选自肖邦，李斯特，拉赫玛尼诺夫或德彪西； 2. 钢琴奏鸣曲一首（全部乐章），选自海顿，莫扎特，贝多芬或舒伯特； 3. 大型浪漫派钢琴作品一首（10 分钟以上）； 4. 现代派钢琴作品一首（印象派及之后）； 5. 复调作品一首。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90 分进行 折合（分值占比 90%）， 合格线为 67.5 分。
			钢 琴 合 作 艺 术 （声 乐）	专业主科 （钢琴演 奏、视奏、 合奏）	考试内容： 1. 肖邦练习曲一首（除作品 10 之 3、25 之 2）； 2. 海顿、莫扎特、贝多芬、舒伯特奏鸣曲中的奏鸣曲式的快板乐章一首； 3. 现场指定视奏声乐作品（钢琴部分）一首； 4. 三首不同语种的与声乐合作的作品，其中必须包含外国歌剧或宗教咏叹调、欧洲浪漫主义时期艺术歌曲各一首。 注：合作歌唱者自带。	
			钢 琴 合 作 艺 术 （器 乐）	考试内容： 1. 肖邦练习曲一首（除作品 10 之 3、25 之 2）； 2. 中大型浪漫派独奏乐曲一首（8 分钟以上）； 3. 现场指定视奏器乐作品（钢琴部分）一首； 4. 与弦乐或管乐合作的奏鸣曲一首，要求为贝多芬或勃拉姆斯作品，须按照全乐章演奏准备。 注：合作器乐演奏者自带。		

专业能力考核	乐队学院	135200 音乐	乐队演奏	专业主科 (器乐演奏)	考试内容: 1. 古典时期协奏曲或奏鸣曲一首, 乐曲必须用原调乐器演奏, 如果有华彩乐章, 必须演奏, 可以是移植作品; 2. 浪漫主义或现代派作品一首; 3. 乐队困难片段四首自选, 能体现专业水平和乐器表现能力。(萨克斯专业一首爵士作品, 自备伴奏) 打击乐 1. 马林巴, 小军鼓, 定音鼓: 三种乐器各自选大型乐曲一首; 2. 小军鼓, 定音鼓各需准备三首经典乐队片段。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9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90%), 合格线为 67.5 分。
专业能力考核	东北亚音乐文化发展协同创新中心	130100 艺术学	俄罗斯音乐史学研究	专业笔试	一、考试内容: 俄罗斯音乐史学研究方向考核《西方音乐史》科目。 二、考试要求: 详见具体考试科目大纲。 三、考试方式: 闭卷笔试。 四、考试时长: 3 小时。	复试科目满分为 15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4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40%), 合格线为 28 分。
				专业面试 (以俄罗斯音乐史论为主, 含音乐才艺展示)	一、考试内容: 1. 汇报本科学习情况、发表论文、科研立项; 2. 由考试小组现场设计问题、做成题签, 考生随机抽取回答问题; 3. 请考生自己表述对所报考研究方向的设想; 4. 演奏或者演唱一首音乐作品。 二、考试要求: 语言表达顺畅, 条理清晰, 结构完整, 论据充分, 材料可靠详实, 结论有价值, 有一定的理论深度, 并能与实践紧密结合。演唱如需钢琴伴奏请自带; 演奏乐器除钢琴外, 请自带。 三、考核时长: 20 分钟。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5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50%), 合格线为 35 分。
			黑龙江流域中俄跨界民族音乐研究	专业笔试	一、考试内容: 黑龙江流域中俄跨界民族音乐研究方向考核《音乐人类学基本理论》科目。 二、考试要求: 详见具体考试科目大纲。 三、考试方式: 闭卷笔试。 四、考试时长: 3 小时。	复试科目满分为 15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4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40%), 合格线为 28 分。
				专业面试 (含音乐才艺展示)	一、考试内容: 1. 汇报本科学习情况、发表论文、科研立项; 2. 由考试小组现场设计问题、做成题签, 考生随机抽取回答问题; 3. 请考生自己表述对所报考研究方向的设想; 4. 演奏或者演唱一首音乐作品。 二、考试要求: 语言表达顺畅, 条理清晰, 结构完整, 论据充分, 材料可靠详实, 结论有价值, 有一定的理论深度, 并能与实践紧密结合。演唱如需钢琴伴奏请自带; 演奏乐器除钢琴外, 请自带。 三、考核时长: 20 分钟。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 得分按照满分 5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50%), 合格线为 35 分。

专业能力考核	东北亚音乐文化发展协同创新中心	130100 艺术学	俄罗斯作曲家作品研究	专业笔试	一、考试内容： 俄罗斯作曲家作品研究方向考核《专业主科（俄罗斯作曲家作品分析）》科目。 二、考试要求： 详见具体考试科目大纲。 三、考试方式： 闭卷笔试。 四、考试时长： 3 小时。	复试科目满分为 150 分，得分按照满分 5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50%），合格线为 30 分。
			俄罗斯作曲家作品研究	专业面试（含钢琴演奏）	一、考试内容： 1. 专业知识问答；2. 钢琴演奏：要求车尔尼 299 及以上程度 2 首作品，其中奏鸣曲快板乐章或乐曲 1 首，复调乐曲 1 首，需背谱演奏且能够表达作品内容。 二、考试时间： 20 分钟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4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40%），合格线为 30 分。
			中国北方少数民族声乐表演理论研究	声乐作品演唱	考试内容： 任选 3 首不同民族的北方少数民族民歌作品演唱（蒙古族、达斡尔族、鄂温克族、鄂伦春族、朝鲜族、锡伯族、满族等任选），传统民歌或改编民歌均可。要求兼用少数民族语言和汉语演唱。 *钢琴伴奏请自带。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2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20%）。
			中国北方少数民族声乐表演理论研究	专业面试	考试内容： 关于北方少数民族传统音乐知识，如：民族及人口分布、语言和民俗、传统音乐类型等。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7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70%），合格线为 49 分。
		135200 音乐	音乐创意设计	专业笔试	一、考试内容： 音乐创意设计方向考核《专业主科（音乐创意设计）》，依照试题要求，对本专业相关问题进行方案写作。 二、考试要求： 写作字数不低于 1500 字，文字表达顺畅、条理清晰、结构完整、创新性较强，有一定理论深度并能与实践紧密结合的创意文案。 三、考试方式： 闭卷笔试。 四、考试时长： 2 小时。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5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50%），合格线为 30 分。
				专业面试（含音乐才艺展示）	一、考试内容： 1. 汇报本科学习情况、实践项目并展示相关佐证材料（不允许透露个人姓名信息）；2. 由考试小组现场设计问题、做成题签，考生随机抽取回答问题；3. 请考生自己表述对所报考研究方向的设想；4. 演奏或者演唱一首音乐作品。 二、考试要求： 语言表达顺畅，条理清晰、结构完整、创新性较强，有一定的理论深度并能与实践紧密结合。演唱如需钢琴伴奏自带；演奏乐器除钢琴外自带。 三、考核时长： 20 分钟。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4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40%），合格线为 30 分。

			中国北方少数民族音乐创作	专业笔试	一、考试内容： 作曲方向考核《专业主科（作曲）》科目。 二、考试要求： 详见具体考试科目大纲， 三、考试方式： 闭卷笔试。 四、考试时长： 3 小时。	复试科目满分为 150 分，得分按照满分 5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50%），合格线为 30 分。
			中国北方少数民族音乐创作	专业面试（含音乐才艺展示）	一、考试内容： 1. 专业知识问答。 2. 才艺展示：（1）乐器演奏：可以是钢琴、管弦乐器或本民族乐器；（2）本民族民歌演唱，要求 2 首。 二、考试时间： 20 分钟。	复试科目满分为 100 分，得分按照满分 40 分进行折合（分值占比 40%），合格线为 30 分。
外语能力测试	所有学科和研究方向				考试内容： 主要考查考生的外语听力、口语等外国语实际使用能力，采取面试、对话等形式进行考核。	满分 10 分（分值占比 10%）
思政考核	所有学科和研究方向				考试内容： 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应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考生提交《哈尔滨音乐学院招收研究生政治思想品德考核及报考类别表》并回答复试小组问题，由复试小组根据考生实际情况给出考核结论。	本考核将进行定性评价，考核结论为合格或不合格。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艺术美学基础

一、考试要求

考生应具有基本的美学理论知识与艺术作品鉴赏能力，掌握艺术美学理论的基本概念、原理及特征；熟练运用艺术美学原理知识分析相关问题，并做出准确的判断，达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目的，形成学生独立的艺术观点和审美情趣，提升艺术创造力。

试卷要求：闭卷笔试，满分 150 分。

二、考试内容

- （一）美的根源及本质
- （二）美的形式与构成
- （三）美的范畴
- （四）美的心理
- （五）美的形态特征
- （六）造型艺术的审美特征
- （七）实用艺术的审美特征
- （八）表情艺术的审美特征
- （九）综合艺术的审美特征

三、试卷结构

- 1、考试时间：180 分钟
- 2、满 分：150 分
- 3、题型结构：
 - （1）名词解释：（5 题×6 分/题=30 分）
 - （2）简答题：（4 题×10 分/题=40 分）
 - （3）论述题：（2 题×20 分/题 40 分）
 - （4）鉴赏分析：（1 题×40 分/题=40 分）

四、书目：

- 1、李莉主编，《艺术美学导读》，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 年；
- 2、朱立元主编，《美学（修订版）》，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 年。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艺术心理学

一、考试要求

考生应具有基本的艺术心理学的相关理论知识和技能，掌握艺术心理学的发展历史，掌握艺术心理学的基本概念与原理；能对相关资料和实际问题进行分析，并做出准确的判断，达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程度。

试卷要求：闭卷笔试。

二、考试内容

1. 艺术心理学的学科性质与发展概况
2. 各类艺术活动的心理基础、规律与特征
3. 艺术心理学研究的基本范式与方法

三、试卷结构

1. 考试时间：180 分钟
2. 满分：150 分
3. 题型结构：（1）名词解释：（5 题×6 分/题=30 分）
（2）简答题：（4 题×15 分/题=60 分）
（3）论述题：（2 题×30 分/题=60 分）

四、参考书目

王延松《音乐心理学导论》，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2013 年版

罗小平、黄虹《音乐心理学》，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2008 年版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艺术管理学

一、考试要求

考生应具有基本的艺术管理理论知识和技能，掌握艺术管理学的基本原理、主要职能；对所学知识和技能要灵活应用，能对相关资料和实际问题进行分析，并做出准确的判断，达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目的。

试卷要求：闭卷笔试，满分 150 分。

二、考试内容

- 1、艺术管理学本体
- 2、艺术管理机制
- 3、艺术管理主体
- 4、艺术管理方式
- 5、艺术创作与制作管理
- 6、艺术传播管理
- 7、艺术营销管理
- 8、文化艺术管理

三、试卷结构

- 1、考试时间：180 分钟
- 2、满 分：150 分
- 3、题型结构：
 - (1) 名词解释：（5 题×6 分/题=30 分）
 - (2) 简答题：（3 题×10 分/题=30 分）
 - (3) 论述题：（2 题×25 分/题=50 分）
 - (4) 分析题：（1 题×40 分/题=40 分）

四、书目

- 1、郑新文著，《艺术管理概论(香港地区经验及国内外案例)》，上海音乐出版社，2009 年 8 月 1 日
- 2、田川流著，《艺术管理学概论(21 世纪艺术管理专业系列教材)》，东南大学出版社，2011 年 09 月

3、谢大京著，《艺术管理》，法律出版社，2016 年 8 月 1 日

4、弗朗索瓦·科尔伯特，林一等著，文化艺术管理营销管理学》，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8 年 1 月 1 日

5、田川流著，《中国当代艺术管理思想研究》，中国文联出版社，2016 年 3 月 1 日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中国艺术史

一、考试要求

考生应具有基本的中国艺术史学的相关理论知识基础，掌握中国艺术史学的发展脉络；能对相关历史资料和实际问题进行论析，并做出较为准确的判断，达到理论与实证相结合的程度。

试卷要求：闭卷笔试。

二、考试内容

1. 中国艺术史学的学科定位与发展概况；
2. 中国艺术史学的研究理念与方法；
3. 中国艺术史与艺术发展的相关知识；
4. 中国艺术史与艺术思潮的相关知识；
5. 中国艺术史学的热点和前沿问题。

三、试卷结构

1. 考试时间：180 分钟
2. 满分：150 分
3. 题型结构：（1）名词解释：（5 题×6 分/题=30 分）
（2）简答题：（4 题×15 分/题=60 分）
（3）论述题：（2 题×30 分/题=60 分）

五、参考书目

[1]李岩松著，《中国艺术史学导引》，上海三联书店，2025 年 8 月。

[2]李荣有、李岩松、张宏亮主讲《学堂在线》课程：“带你走进万年艺术史话（中国艺术专题史）”，清华大学学堂在线平台，2023 年 9 月版。

[3]李荣有著，《汉画像的音乐学研究》，京华出版社，2001 年 5 月版。

[4]李荣有著，《中国音乐图像学概论》，人民音乐出版社，2019 年版。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西方艺术史

一、考试要求

该科目着重考核考生掌握西方艺术史学的整体发展历程、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及基本研究方法，对西方艺术史理论体系的基本框架形成一个较为客观、全面、深入的认识与把握，并综合运用西方艺术史有关理论知识建立一种全新观看艺术的方式和视角，解决艺术史中的实际问题。

试卷要求：闭卷笔试。

二、考试内容

1. 西方艺术史学的学科定位与发展概况；
2. 西方艺术史学的基本研究方法；
3. 西方不同历史时期的艺术风格创作特点；
4. 西方不同历史时期的经典艺术作品鉴赏。

三、试卷结构

1. 考试时间：180 分钟
2. 满分：150 分
3. 题型结构：（1）名词解释：（5 题×6 分/题=30 分）
（2）简答题：（4 题×15 分/题=60 分）
（3）论述题：（2 题×30 分/题=60 分）

六、参考书目

- [1] E.H. 贡布里希. 范景中译,《艺术的故事》，广西美术出版社，2014 年版.
- [2] 曹意强.《艺术史的视野》，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2007 年版.
- [3] 郁火星.《西方艺术研究方法论》，中国书籍出版社，2019 年版.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中国音乐通史 A

一、考试要求

主要考查考生对中国音乐史基础知识的吸收消化和整合能力、逻辑思维和语言表达能力。要求学生系统掌握本课程的基本史实、基本知识，并初步具备对某些音乐现象进行观察、分析与研究的能力。

二、考试内容

古代史部分

第一章 远古、夏、商时期

第一节 我国古代音乐考古

第二节 音乐起源的多源性

第三节 远古、夏、商时期的两种音乐体裁：古歌、古乐舞

第二章 西周、春秋、战国时期

第二节 礼乐制的实质；我国第一个礼乐机构——春官

第三节 周代乐舞的分类；

第四节 周代乐器的分类方法；编钟；音阶和十二律

第五节 春秋时期产生的计算乐律的理论——三分损益法

第六节 春秋战国时期的音乐思想及音乐论著

第三章 秦、汉、魏、晋、南北朝时期

秦、汉时期

第二节 汉代乐府的发展与变化

第三节 鼓吹乐

第四节 相和歌、相和大曲

第五节 百戏

第六节 琵琶、古琴

魏、晋、南北朝时期

第四-五节 民歌的新发展：清商乐与相和歌之间的变迁

第六节 歌舞音乐的发展：歌舞戏

第七节 嵇康的音乐思想

第九节 《碣石调·幽兰》

第四章 隋、唐、五代时期

第二节 隋唐的宫廷燕乐：

- 一、唐代九部乐、十部乐；按照表演方式而设立的唐代二部伎：立部伎、坐部伎
- 二、宫廷燕乐中具有重要地位的歌舞大曲及法曲，著名乐舞《秦王破阵乐》《霓裳羽衣曲》
- 三、唐代的音乐机构

第三节 民间俗乐：曲子的产生、应用、对后世的影响；变文

第四节 减字谱

第五节 《乐书要录》《教坊记》《乐府杂录》

第五章 宋、元时期

宋时期

第二节 市民音乐：活动的中心瓦子勾栏

第四节 艺术歌曲和说唱音乐：

- 艺术歌曲——种类；唱赚和赚的区别；
- 说唱音乐——鼓子词与诸宫调之间的区别与特征；陶真与货郎儿

第六节 宋代戏曲艺术的成长：

- 一、戏曲艺术的发展概况；
- 二、宋代戏曲的两大体系——杂剧和南戏

元时期

第五节 戏曲音乐的成熟与发展：

- 一、元杂剧在剧本、音乐、表演等方面的特征
- 二、元杂剧著名的作家和作品；关汉卿及其作品

第六节 乐器与器乐的发展：琵琶曲《海青拿天鹅》

第八节 音乐论著《唱论》

第六章 明、清时期

第二节 由南戏派生出来的四大声腔；魏良辅对昆山腔进行的改革；汤显祖的艺术成就；京剧的形成

第三节 明代民歌的特点；少数民族歌舞音乐

第七节 琴曲集《神奇秘谱》；朱载堉的“新法密率”

近现代音乐史部分

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音乐文化

第一章 传统音乐的新发展

第二章 新音乐的启蒙：学堂乐歌的内容及影响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音乐文化

第一章 了解传统音乐的继续发展与改革

第三章 近代专业音乐的建立和发展

第一节 工农革命歌曲

第二节 音乐社团的建立

第三节 专业音乐教育的发展

第四节 掌握王光祈、萧友梅、赵元任、黎锦晖的作品；刘天华及民族器乐创作

第四章 “救亡抗日”时期的中国新音乐

第二节 革命根据地的音乐

第三节 三十年代前后的专业音乐教育和音乐创作

第四节 青主及其音乐理论，以及黄自等人的音乐创作

第五节 左翼音乐运动的开展：

一、左翼音乐运动

二、聂耳及其音乐创作

三、救亡歌咏运动的开展及众多音乐家的音乐创作

四、抗日战争初期的音乐活动及音乐家们的音乐创作

五、冼星海及其音乐创作

第六章 沦陷区和四十年代国统区的音乐

第二节 国统区的音乐生活概貌

第四节 江文也、马思聪等人的音乐创作

第七章 四十年代抗日民主根据地与解放区的音乐

第一节 根据地的音乐生活概貌

第三节 新秧歌运动、秧歌剧和新歌剧的发展

三、试卷结构

1、考试时间：180 分钟

2、满 分：150 分（近现代史部分 100 分，古代史部分 50 分）；

3、题型结构：名词解释题（6道*5分/道=30分）、简答题（9道*10分/道=90分）、论述题（1道*30分/道=30分）

四、参考书目

- 1、《中国音乐通史简编》（修订版），孙继南、周柱铨编著，山东教育出版社，2013年1月
- 2、《中国近现代音乐史》（第三次修订版），汪毓和编著，人民音乐出版社，2018年7月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中国音乐通史 B

一、考试要求

主要考查考生对中国音乐史基础知识的吸收消化和整合能力、逻辑思维和语言表述能力。要求学生系统掌握本课程的基本史实、基本知识，并初步具备对某些音乐现象进行观察、分析与研究的能力。

二、考试内容

第一章 远古、夏、商时期

- 第一节 我国古代音乐文化有约 9000 年可考的历史
- 第二节 音乐起源的多源性
- 第三节 远古、夏、商时期的两种音乐体裁：古歌、古乐舞
- 第四节 最早产生的乐器；埙是研究我国古代音阶形成和发展的重要乐器

第二章 西周、春秋、战国时期

- 第一节 从西周至战国末 800 多年间，音乐文化发展的水平与成就
- 第二节 礼乐制的涵义及其实质；我国第一个礼乐机构——春官
- 第三节 周代乐舞的分类；周代以民歌为基础创作的作品
- 第四节 周代乐器的分类方法——八音；编钟；音阶和十二律
- 第二节 民歌的收集和以民歌为基础的创作活动
- 第五节 乐器及器乐：春秋时期产生的计算乐律的理论——三分损益法
- 第六节 春秋战国时期的音乐思想及音乐论著

第三章 秦、汉、魏、晋、南北朝时期

秦、汉时期

- 第二节 汉代的乐府，掌握乐府的发展与变化
- 第三节 秦、汉时期的鼓吹乐
- 第八节 汉代的北方歌曲——相和歌、相和大曲
- 第六节 汉代重要的艺术形式：百戏
- 第九节 少数民族乐器：箛、角，秦汉时期的琵琶、古琴；古琴曲《广陵散》《胡笳十八拍》，能够说明此时的琴曲已具有情节性，在演奏形式上与歌唱相结合
- 第十节 京房六十律理论

魏、晋、南北朝时期

- 第四-五节 民歌的新发展：清商乐与相和歌之间的变迁
- 歌舞音乐的发展：南北朝时期兴起的歌舞戏

- 第七节 嵇康的音乐思想,《声无哀乐论》阐述的观点
- 第八节 音乐文化的交流体现在两方面:歌舞乐伎的交流、乐器乐曲的交流
- 第九节 南北朝时期的乐器;古琴曲《酒狂》《碣石调·幽兰》音乐特点、表现内容、历史意义
- 第十节 乐律学的研究成果:何承天新律

第四章 隋、唐、五代时期

- 第二节 隋唐的宫廷燕乐:
 - 一、宫廷燕乐的来源
 - 二、隋唐多部伎的建立与发展;唐代二部伎的特点
 - 三、歌舞大曲及法曲,著名乐舞《秦王破阵乐》《霓裳羽衣曲》
 - 四、唐代的音乐机构和音乐家
- 第三节 民间俗乐:曲子的产生、应用、对后世的影响;变文;参军戏;
- 第四节 减字谱、燕乐半字谱
- 第五节 《乐书要录》《教坊记》《乐府杂录》的作者、内容及对后世的影响

第五章 宋、元时期

宋时期的音乐

- 第一节 宋元音乐文化出现巨大转折
- 第二节 市民音乐:活动的中心瓦子勾栏
- 第三节 曲子词的发展:
 - 一、掌握宋代词人姜夔、作品及作品特征;
 - 二、词牌的类别与变化
- 第四节 艺术歌曲种类;唱赚和赚的区别;
说唱音乐——鼓子词与诸宫调之间的区别与特征;陶真与货郎儿
- 第九节 宋代戏曲艺术的成长:
 - 一、戏曲艺术的发展概况;二、宋代戏曲的两大体系——杂剧和南戏
- 第十节 宋时期在瓦子勾栏中流行的器乐合奏和宫廷中的器乐合奏;
古琴曲《潇湘水云》
- 第十一节 蔡元定十八律理论和《乐书》《碧鸡漫志》《唱论》等著作的作者、内容及对后世的影响

元时期的音乐

- 第三节 元时期的散曲
- 第五节 戏曲音乐的成熟与发展:
 - 一、元杂剧在剧本、音乐、表演等方面的特征
 - 二、元杂剧著名的作家和作品
 - 三、关汉卿及他的作品

四、元杂剧和南戏在剧本、音乐、表演等方面的不同

第六节 乐器与器乐的发展:

琵琶曲《海青拿天鹅》的作者、作品特征、内容、影响

第八节 音乐论著《唱论》

第六章 明、清时期

第二节 四大声腔;魏良辅对昆山腔进行的改革;京剧的形成

第三节 明代民歌的特点;我国说唱中的两大类:弹词、鼓词

第四节 古琴曲《平沙落雁》、琵琶武曲《十面埋伏》、琵琶文曲《月儿高》

第六节 《神奇秘谱》;新法密率;工尺谱的用法

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音乐文化

第二章 西洋音乐文化的传入与中国新音乐的萌芽

第二节 新音乐的启蒙:学堂乐歌的内容及影响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音乐文化

第三章 近代专业音乐的建立和发展

第三节 专业音乐教育的发展

第四节 王光祈、萧友梅、赵元任、黎锦晖的作品;刘天华及其民族器乐创作

第四章 “救亡抗日”时期的中国新音乐

第三节 三十年代前后的专业音乐教育和音乐创作

第四节 黄自等人的音乐创作

第五节 左翼音乐运动的开展:

一、聂耳及其音乐创作

二、救亡歌咏运动的开展及众多音乐家的音乐创作

三、冼星海及其音乐创作

第六章 四十年代国统区的音乐

第四节 江文也、马思聪等人的音乐创作

第七章 四十年代抗日民主根据地与解放区的音乐

第三节 新秧歌运动、秧歌剧和新歌剧的发展

三、试卷结构

1、考试时间:180 分钟

2、满 分:150 分(古代史部分 100 分,近现代史部分 50 分)

3、题型结构:名词解释题(6 道*5 分/道=30 分)、简答题(9 道*10 分/道=90 分)、论

述题（二选一作答，1 道*30 分/道=30 分）

四、参考书目

1、《中国音乐通史简编》（修订版），孙继南、周柱铨编著，山东教育出版社，2013 年 1 月

2、《中国近现代音乐史》（第三次修订版），汪毓和编著，人民音乐出版社，2018 年 7 月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西方音乐史

一、考试要求

主要考查考生对西方音乐史基础知识的吸收消化和整合能力、逻辑思维和语言表达能力。要求学生系统掌握本课程的基本史实、基本知识，并初步具备对音乐现象、音乐人物、音乐风格和作品进行观察、分析与研究的能力。

二、考试内容

西方音乐史

第一章 古希腊和古罗马时期的音乐

古希腊的各种音乐活动及音乐形式

古希腊的器乐的发展

古希腊的音乐理论

古罗马时期的音乐情况

第二章 中世纪时期音乐

历史文化背景及音乐特点

格里高利圣咏的形式及其发展

复调音乐的兴起和早期发展

中世纪音乐思想与理论

中世纪的世俗音乐

中世纪的乐器

第三章 文艺复兴时期音乐

历史文化背景及音乐特点

英国音乐的影响

勃艮第乐派；法-佛兰德乐派

宗教改革对文艺复兴时期音乐的影响

罗马乐派与威尼斯乐派

世俗声乐体裁

文艺复兴时期的乐器与器乐发展

第四章 巴洛克时期的音乐

历史文化背景及音乐特点

歌剧的诞生与最初的发展

歌剧在法国、英国和德国的发展

清唱剧、康塔塔和受难乐

器乐发展的特征及乐器；器乐的体裁与曲式

巴赫与亨德尔；巴洛克时期的其他代表人物

第五章 古典主义时期的音乐

历史文化背景及音乐特点

意大利正歌剧；格鲁克的歌剧改革；喜歌剧的兴起与发展

古典早期的器乐发展

海顿、莫扎特和贝多芬的音乐创作与历史贡献

第六章 浪漫主义时期的音乐

历史文化背景及音乐特点

浪漫主义早中期作曲家：舒伯特、门德尔松、肖邦、舒曼、柏辽兹、李斯特

19 世纪的歌剧发展：法国歌剧（法国大歌剧、古诺、比才、奥芬巴赫、马斯内）意大利歌剧（罗西尼、贝里尼、唐尼采蒂、威尔第、普契尼）、德国歌剧（韦伯、瓦格纳）

民族乐派：俄罗斯（格林卡、“强力集团”、柴可夫斯基、斯克里亚宾、拉赫玛尼诺夫）、捷克（斯美塔那、德沃夏克）、挪威（格里格）、芬兰（西贝柳斯）等民族乐派概述、代表人物与音乐基本特征

德奥晚期浪漫主义音乐：布鲁克纳、勃拉姆斯、马勒、理查德·施特劳斯的创作

第七章 二十世纪的音乐

历史文化背景及音乐特点

印象主义与德彪西、拉威尔的创作

表现主义音乐：勋伯格与十二音技术；新维也纳乐派

新民族主义音乐在匈牙利、美国、英国、捷克、波兰等国的代表作曲家及创作

新古典主义音乐：斯特拉文斯基、法国“六人团”、欣德米特

苏联音乐：普罗科菲耶夫及肖斯塔科维奇的创作

二战以后的音乐风格：整体序列音乐、偶然音乐、新音色、微分音音乐、噪音音乐、电子

音乐等 70 年代以后的音乐潮流：简约派、新浪漫主义、拼贴艺术、第三潮流等

四、试卷结构

1.考试时间：180 分钟

2.满 分：150 分

3.题型结构：名词解释题（西文题，6 选 5，5 道*10 分/道=50 分，要求每题作答字数不少于 100 字）、论述题（中文题，3 选 2，2 道*50 分/道=100 分，要求每题作答字数不少于 1000 字）

四、参考书目

1.《西方音乐通史》，于润洋主编，上海音乐出版社，2003 年。

2.《西方文明中的音乐》，保罗·亨利·朗著，张洪岛、顾连理、杨燕迪、汤亚汀译，杨燕迪校，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4 年。

3.《西方音乐简编》，沈旋、谷文娴、陶辛著，上海音乐出版社，1999 年。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音乐人类学基本理论

一、考试要求

考生应具有音乐人类学（民族音乐学）基础理论知识和基本的演唱或音乐表演技能，掌握中外音乐人类学（民族音乐学）的历史发展和基本方法论原理，熟知实地调查的理论和方法，能够对相关资料和实际问题做出基本的判断和恰当的文化诠释。

二、考试内容

（一）音乐人类学（民族音乐学）的历史发展及定义

音乐人类学（民族音乐学）学科名称及其国内外历史发展；学科定义、性质、对象和范围。

（二）音乐人类学（民族音乐学）与相关学科

音乐人类学（民族音乐学）在音乐理论体系中的位置及与音乐学其他学科的关系。

（三）音乐人类学（民族音乐学）的方法论观念

主体观；价值观；时空观；质量观。

（四）实地调查的理论与方法

实地调查的意义和作用；实地调查类型；调查前的理论及技术准备；实地调查方法及若干原则；描述与解释。

三、试卷结构

（一）考试时间：180 分钟

（二）满 分：150 分

（三）题型结构：1. 名词解释（6 题, 每题 5 分, 共 30 分）

2. 简答题 （3 题, 每题 10 分, 共 30 分）

3. 论述题 （2 题, 每题 20 分, 共 40 分）

四、书目

1. 伍国栋《民族音乐学概论》人民音乐出版社 2012 年版；

2. 艾伦·帕·梅里亚姆《音乐人类学》人民音乐出版社 2010 年版；

3. 张伯瑜《西方民族音乐学的理论与方法》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2007 年版；

4. 布鲁诺·内特尔《民族音乐学研究——31 个论题和概念》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2012 年版。

5. 赵书峰《民族音乐学“关键词”研究》文化艺术出版社 2023 年版。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初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音乐美学基础理论

一、考试要求

考生应具有基本的音乐美学理论知识，掌握音乐美学理论的基本概念、原理和简要发展史；能够运用音乐美学原理和知识对音乐实践的相关现象、问题进行思考辨析，并做出恰当判断，并进而对音乐美学和音乐实践的命题及其内涵、外延形成自己的见解和认识。

试卷要求：闭卷笔试，满分 150 分。

二、考试内容

- （一）音乐美学的学科性质与学科方法
- （二）音乐美学的中外发展简史（代表性人物、论著与命题）
- （三）音乐的功能与价值
- （四）音乐的形式与内容
- （五）音乐的风格问题
- （六）音乐创作中的美学问题
- （七）音乐表演中的美学问题
- （八）音乐鉴赏中的美学问题
- （九）音乐批评与当代音乐评论

三、试卷结构

- 1、考试时间：180 分钟
- 2、满 分：150 分
- 3、题型结构：（1）名词解释（6 选 5）：（5 题×10 分/题=50 分）
（2）论述题（3 选 2）：（2 题×50 分/题=100 分）

四、参考书目：

- 1、张前主编，《音乐美学教程》，上海音乐出版社，2002 年。
- 2、叶纯之著，《音乐美学十讲》，湖南文艺出版社，2017 年。
- 3、修海林、罗小平著，《音乐美学通论》，上海音乐出版社，1999 年。
- 4、韩锺恩主编，《中国音乐学经典文献导读·音乐美学卷》，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2008 年。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专业主科（复调写作）

一、考核目标

考生应具有复调理论知识和技能，了解复调发展的历史，掌握传统复调音乐的写作技法，了解20世纪复调音乐的风格与写作方法；对所学知识和技能能够灵活应用，能对相关资料和实际问题进行分析，并做出准确的判断，达到理论与复调写作实践相结合的目的。

二、考核内容

- （1）严格复调风格三声部对比复调和模仿复调写作；
- （2）自由复调风格三声部对比复调和模仿复调写作；
- （3）根据既定主题，按结构要求为钢琴写作单主题三声部赋格片段。

考试时从以上范围出题，以传统风格写作为主。

三、试卷要求

考试为命题写作，对位写作或赋格曲写作。

试卷要求：闭卷笔试，满分150分。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专业主科（曲式分析）

一、考核目标

考生应具有曲式理论知识和曲式分析的专业技能，了解曲式发展的历史，掌握传统作曲技术理论的知识与技能，了解现代音乐的风格并能够进行一定程度的分析；对所学知识和技能能够灵活应用，能对相关资料和实际问题进行分析，并做出准确的判断，达到理论与分析实践相结合的目的。

二、考核内容

- （1）复三部曲式；
- （2）奏鸣曲式；
- （3）奏鸣回旋曲式；
- （4）混合曲式；
- （5）自由曲式。

考试时，考其中的一种曲式，以传统风格作品的分析为主，以钢琴乐谱为主。答题时以结构分析为主导，并加以文字说明。

三、试卷要求

考试为命题分析，大型器乐曲曲式分析。

试卷要求：闭卷笔试，满分 150 分。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专业主科（和声写作）

一、考核目标

考生应具有和声理论知识和技能，了解和声发展的历史，掌握传统和声写作技巧，了解 20 世纪和声的风格与特征；对所学知识和技能能够灵活应用，能对相关资料和实际问题进行分析，并做出准确的判断，达到理论与和声写作实践相结合的目的。

二、考核内容

- （1）为指定的高音声部旋律写作四部和声；
- （2）为指定的低音声部旋律写作四部和声；
- （3）对指定的音乐作品进行和声分析。

考试时从以上范围出题，包括写作题和分析题，分析题以钢琴作品为主。

三、试卷要求

考试为命题写作和和声分析，要求学生掌握大小调体系功能和声的全部内容。

试卷要求：闭卷笔试，满分 150 分。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专业主科（作曲）

一、考核要求

考生应具有作曲理论知识和技能，了解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发展的历史，掌握传统音乐创作的技法，了解现代音乐的风格与写作方法；对所学知识和技能能够灵活应用，能对相关资料和实际问题进行分析，并做出准确的判断，达到理论与作曲实践相结合的目的。

二、考核内容

根据既定主题或材料，按要求为 2 件至 5 件乐器写作室内乐片段，乐器包括钢琴、西洋管弦乐器、中国乐器及打击乐器等。

三、试卷要求

考试为命题写作，室内乐形式。

试卷要求：闭卷笔试，满分 150 分。

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名称：专业主科（俄罗斯作曲家作品分析）

一、考核目标

考生应具有音乐分析相关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了解俄罗斯音乐发展的历史，掌握传统作曲技术理论的知识与技能，了解现代音乐的风格并能够进行一定程度的分析；对所学知识和技能能够灵活应用，能对相关资料和实际问题进行分析，并做出准确的判断，达到理论与分析实践相结合的目的。

二、考核内容

俄罗斯作曲家作品研究。

考试时，选取 1 首古典时期或浪漫主义时期俄罗斯作曲家作品进行分析，以钢琴乐谱为主，传统风格作品分析体例，答题时以结构分析为主导，涉及调性布局、主题发展、和声特征、材料和织体等，以文字叙述为主并结合图式的方式对所分析的作品进行阐释。

三、试卷要求

考试为命题分析，大型器乐曲曲式分析，包括复三部曲式、奏鸣曲式、奏鸣回旋曲式、混合曲式和自由曲式等。

试卷要求：闭卷笔试，满分 150 分。